

综合

编辑/张莹莹

法治日报



为群众撑好“平安伞” 把服务做到“心坎上” 广西机场公安交出护航助企便民高分答卷

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民航安全运行与旅客平安顺畅出行需要，推出“护航助企便民”系列服务举措，在提升服务温度、筑牢平安防线、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精准发力、久久为功，交出一份让人民群众满意的“高分答卷”。

聚焦民生需求 提升服务温度

今年10月1日，车主李先生驾驶私家车时，车辆突然爆胎。由于没有更换轮胎的经验，且航班起飞时间临近，他一时束手无策。得知情况后，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交巡警支队辅警小黎立即上前帮忙，不到10分钟就迅速帮助李先生将备胎更换完毕。

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聚焦旅客急难愁盼问题，坚持主动作为，精准施策，不断延伸服务触角、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用民警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让民生服务更有温度，旅客出行体验更加美好。

硬件升级，营造温馨便捷的办事环境。该局对交通违法处理室、候机楼警务站等一线窗口进行升级改造，科学划分功能区域，持续优化群众办事体验。同时，增设“警e邮”、智慧体检拍照一体机等公安业务自助办理设备，为广西籍居民提供临时身份证明办理等便捷服务，有效分流窗口压力、减少群众等候时间。

软件提质，践行高效规范的服务承诺。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全面推行“一张笑脸、一声问好、一声请坐、一声慢走”的“四个一”服务标准，组建机场派出所“青枫服务队”，配齐高脚椅、老花镜、便民药箱等暖心设施；实施流程再造，落实限时办结与

一次性告知制度，进一步拓展电话、微信等线上咨询渠道，不断提高审批效率；坚持数智赋能，大力推广“交管12123”App，方便群众办理各类交管业务，努力“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服务不仅在于响应，更在于主动发现和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该局建立好人好事表扬激励工作机制，激励全体民警和辅警主动履职、热情服务。今年以来，共开通生命救护“绿色通道”19次，实施道路快速救援32起，高效受理群众求助795次，主动发现并成功劝返离家出走的未成年人15人次，帮助群众找回丢失物品574件，挽回经济损失160万余元，获赠感谢锦旗32面、感谢信8封。

强化安全监管 筑牢平安防线

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以“夏季行动”“平安民航”“净航护边”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全面提升安全监管效能，保障空港持续安全稳定。

今年3月至8月期间，南宁吴圩国际机场T3航站楼扩建项目等重点工程区域盗窃案件频发。8月4日，某建筑公司3卷钢卷被盗，总价约15万元。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刑侦支队充分发挥智慧侦查中心技术优势，通过快速响应、抽丝剥茧、专业研判，高效侦破案件，为重点工程安全有序建设提供有力保障。同时，进一步加大对施工单位的走访力度，督促其建立完善“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防控体系，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服务水平。

针对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态势，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大力推广“金钟罩”警民联防平台，积极构建“精确预警+精准劝阻”的反电信网络诈骗预防体系，全力守好群众“钱袋子”。截至目前，平台注册人数达2.5万余人，累计开展预警劝阻4000余次。

新型警务运行模式，进一步提高机场净空保护区无人机防控能力，全力筑牢航空安全屏障。

群防群治是构建空港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的重要支撑。该局在南宁吴圩国际机场T2航站楼重点部位安装应急联动一键式报警设备，与安检、武警、运管、值机等驻场单位及志愿者队伍加强协同联动，进一步健全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处置机制。南宁机场治安交通综合指挥室自2024年7月启用以来，整合公安、交通执法、机场、出租汽车协会等多方力量，对“黑车”揽客扰序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严厉打击和综合治理，努力营造“平安、有序、和谐”的空港环境。

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探索警企联调机制和矛盾纠纷“三色预警”机制，将多起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该局机场派出成立“工棚话事”调解室，将调解触角延伸至群众身边和机场角落，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化解，切实筑牢平安建设“第一道防线”。

针对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态势，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大力推广“金钟罩”警民联防平台，积极构建“精确预警+精准劝阻”的反电信网络诈骗预防体系，全力守好群众“钱袋子”。截至目前，平台注册人数达2.5万余人，累计开展预警劝阻4000余次。

优化营商环境 护航经济发展

“以前出行总担心安检排队耽误时间，今年有‘空港交警队’全程护航，遇到问题随时随地都能得到帮助，真是太省心了。”9月20日清晨，从南宁国际会展中心前往南宁吴圩国际机场乘机的参展商张先生，在机场入口处快速打印临时乘车证明后顺利通过安检，向执勤民警连声道谢。

9月17日至21日，第22届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在南宁市举办。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按照“护航助企便民”措施中“提升窗口服务质量”的要求，在南宁吴圩国际机场航站楼增设公安业务自助办理设备，旅客凭身份证件可快速办理临时乘机证明、查询出入境记录，有效避免因证件问题延误行程。

近年来，该局将服务企业、服务群众、优化营商环境放在重要位置，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机关新战斗力，全力打造高水平安全、全面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方面，持续擦亮“一企一警”服务品牌，设立南宁吴圩国际机场线上线下警务站点，建立民警联系企业制度，依托“平安空港建设群”“机场智慧内保联络群”等平台，“点对点”精准掌握企业需求，常态化开展“送技能、送法律、送服务”活动。

另一方面，主动对接南宁吴圩国际机场第二跑道、T3航站楼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提前介入安防规划，做好交通保障工作；设立警务站、警务室，组织“空港交警队”与工地质保监督员联合巡逻，加强工地治安管理，全力护航重大项目建设；聚焦空港安保重点领域，打造空港党建联盟，与辖区各领域党组织开展联学联建活动，努力将党建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空港”。

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落实落细21项“护航助企便民”措施，持续优化临时乘机证明办理、交通违法处罚等窗口服务环境。今年以来，共办理纸质临时乘机证明13304份。民警和辅警为乘机的老幼病残孕群体提供临时停车报备等服务，帮助辖区机场发生的车辆爆胎、轮胎缺气、电瓶缺电等故障，累计提供便民服务1878人次。

唐萍霞

查找家属启事

宿镇广润庄村附近躺着一名疑似乞讨男子，民警将该人送至房山区第一医院救治。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推断年龄40岁左右，死者身高157CM。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23年1月8日在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羊头岗村坟地发现一未知男尸，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该男尸身高160CM左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23年9月29日在北京市房山区大石窝镇朱家峪山洞内被人发现一人死尸。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尸体白骨化，性别、年龄、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3年5月26日在房山区官道张谢村一男子倒地被送至房山第一医院抢救，2011年11月13日经抢救无效死亡。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该男子年龄25岁左右，身高174CM。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2年5月21日在房山区城关街道原香嘉苑小区东一户吊下一未知名女子被发现死亡。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该无名女尸身高160厘米左右，形态偏瘦，年龄55岁左右，上衣为黑色，下穿蓝色牛仔裤，脚穿黄色运动鞋。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6年6月4日在北京市房山区张坊镇北白岱村山上发现一具死尸。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死者身高165CM左右，尸体高度腐败，尸体为男性，身高170CM左右，推断年龄40岁左右，上穿黑色圆领短袖，下穿灰色运动裤，身旁有一瓶鼠药，矿泉水瓶，一个黑色单肩包，身上有少量现金。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7年7月17日在房山区拱辰街道梅花庄村旁一树林内发现一未知女婴死亡。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女婴身高93CM，发育正常，头戴白色帽子，身上穿黄色秋衣，头戴白色帽子，脚穿布鞋，身上盖着黄色被子。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4年2月22日在北京市房山区蒲洼乡森水村一山洞内发现一具尸骨，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尸骨已白骨化，为小龄婴儿，性别无法判断，婴儿穿浅色秋衣，头戴白色帽子，脚穿布鞋，身上盖着黄色被子。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7年10月19日，在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于庄村发现一死婴，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尸骨已白骨化，为男婴，身长162CM左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3年5月12日在北京市房山区首经贸职业学院女生公寓3号楼下发现一刚出生男婴，经良乡医院抢救无效死亡。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该男婴身高162CM左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3年4月13日在北京市房山区首都经贸职业学院女生公寓3号楼下发现一刚出生男婴，经良乡医院抢救无效死亡。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该男婴身高162CM左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3年12月1日在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万里村发现一未知男尸体，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该男尸身高162CM左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0年11月29日在房山区城关永安市场东侧发现一女性新生婴儿尸体。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0年11月29日在房山区城关永安市场东侧发现一女性新生婴儿尸体。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0年12月26日在北京市房山区京港澳高速21.5公里处发现一死婴。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死婴性别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4年1月20日在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发现一死婴。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死婴性别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

2014年1月20日在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发现一死婴。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对尸体进行检验，死婴性别女，经调查，死者身份不详，现存放于北京市房山区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尸库，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肖庄村路口西96米院内(原法医二部)。